


劉曉慶自傳：

我的路



劉曉慶

國大陸女明星的自傳·原裝正本·作者手稿

香港中外發展出版社 聯合出版



劉曉慶自傳

——《我的路》

遠方出版社、香港中外發展出版社 聯合出版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出版：遠方出版社、香港中外發展出版社 聯合出版

電話：5-8932369

香港灣仔軒尼詩道郵箱20171號

香港北角木星街12號2樓

承印：嶺南印刷公司

香港德輔道西西安里13號地下

定價：港幣十二元

初版：一九八三年十一月

我想寫出一個真實的我，想寫出這條只屬於我的佈滿荆棘的路。

做人難。做女人難。做名女人更難。做單身的名女人，難乎其難。

目 錄

卷 首	1
“驕傲的公鷄”	4
小宣傳隊員	19
從軍中起飛	36
銀幕上的甜女	49
明星的困擾	74
家庭危機	96
通向未知的路	121

我有了那樣多眩目的光環，
同時也有了那樣多的“污泥濁
水”。

卷首

三十年的時間在一個人的生命裏不算短了。可是現在，當我靜靜地坐在桌前，回想過去走過的道路時，腦子裏却是一片空白。

究竟是什麼時候我成了“明星”？哪一天？哪一時？記不清了。我是“明星”嗎？我懷疑自己。可是事實擺在面前，我有了那樣多的眩目的光環，同時也有了那樣多的“污泥濁水”。

很久以來，我就想有一天能夠寫出一個真實的我，為觀眾，為朋友，為一切愛我的人們，也為我自己。

一個人是很難準確地認識自己的，我尤其如是。

我總認為，藝術家要敢於面對人生。要有自己獨立的個性。一個在生活中拘泥古板的人，很難設想在藝術上會有什麼創新、造詣。

每一個藝術家都用自己獨特的手段，闡述對人生的見解及看法。羅丹用綫條和造型塑造《大衛》、《思想者》、《老娼婦》；貝多芬用音符創造第五、第九交響樂；雨果、巴爾扎克、杰克·倫敦、托爾斯泰等用文字剖析社會。他們的作品之所以有雋永的生命力，使人們歷久不忘，就是因為他們把自己的個性融滙，並表露在他們的藝術之中。

我總是這樣想，一個藝術家應要比所有的人都更能站在人的角度上觀察、體驗和感受人生所給予的一切。而我，雖然稱不上是藝術家，卻是一個最普通不過的人，一個平凡的女人。

做人難。做女人難。做名女人更難。做單身的名女人，難乎其難。

從我出生開始，就注定了我要過動蕩而喧囂的生活。我的母親歷盡艱辛之後，在她工作的學校辦公室裏生下了我，預示着我的生活綫將大幅度地起落。隨着時光的流逝，我已長大成人，一切都像事先安排好的那樣，開始成爲事實。我却一直在這些大起大落的生活中心靈上

人生是那樣光怪陸離，就像
是一個萬花筒，每個人在裏面生
活，搏鬥，成爲五彩繽紛的大千
世界裏的一個小小色素。

的寧靜與平衡，用它積累我的財富，陶冶我的性格，豐富我的藝術，在各種各樣無情的敲打錘煉中，我由生鐵變成了鋼。

人活着只有一次。生命失去將永不復來。要生活得有價值，每個人都有自己不同的準繩。

我只要活得不虛偽。我希望一生都襟懷坦白，光明磊落。爲此我曾付出許多昂貴的代價，但我從不後悔。

人總要有所追求，有所寄托。精神上是事業，生活上是愛情。二者都重要，二者又很難同時得兼。它們互相存在，又容易互相扼殺。

人生是那樣光怪陸離，就像是一個萬花筒，每個人在裏面生活、搏鬥，成爲五彩繽紛的大千世界裏的一個小小色素。

在這豐富的人生裏，各人都有自己不同的選擇。我對自己的選擇至今不悔。在這裏，我想寫寫它。寫寫我這條一步一個脚印走過來的，三十年來曲折坎坷，佈滿荆棘的路——

從小我就十分倔強。越是禁止我做的事情我偏要試一試。父母親打我的時候從來不哭。

“驕傲的公鷄”

我相信並承認天賦。我從來就認為演員是先天形成。真正的演員是學不會的，技巧只是指那些人人都可以掌握的東西。

當我哇哇墮地的時候，嗓門就很大，具有歌唱家的氣魄。母親在十月懷胎及生我的時候，嚐夠了辛苦，注定我要過動蕩及不穩定的一生。大起大落的生活在我出生以後就已經開始，而我逢凶化吉的本領在那時便已顯露出來。在幼兒院的時候，新樓房倒塌，許多孩子死於非命，而我因在外玩耍得以幸免。我在四川涪陵上小學走過山路，一跤跌下懸崖時，恰巧手又抓住了石頭。還有一次，一隻瘋

四川涪陵，是一個山青水秀
的地方。

狗以要咬死我的氣勢拚命追我，當咬破了我的鞋後跟以後又突然改變了主意。諸如此類的事，孩提時期及長大以後還有許多。

我出生在四川涪陵，是一個山青水秀的地方。後來移居成都，至今家還在此地。無論何時想起涪陵，總是有一種深深的眷戀之情。那是我的搖籃，也是我藝術的搖籃。

我幼小的時候，實實在在是一隻“醜小鴨”。要形容我醜的程度，恐怕還不及我現在水平的十分之一。如果拿出我童年時候的照片，不加一番註釋，誰也不會相信那就是我。也許是由於這個緣故吧，我從來不把我過去的照片給別人，那怕是最親近的朋友看。小時候，我又黑又瘦，頭髮又黃又少，每次我纏着外婆給我講故事，外婆總是摸着我的頭給我講“黃毛女”。許多好心的阿姨總給媽媽嘀咕：“還不給你女兒剃頭啊，將來她長大了要怪你！”母親聽從同事的勸告，給我剃了好幾次光頭。也許是母親真的怕我長大了會怪她，給我剃光頭時從不手軟，每次剃頭時我都像是赴刑場，拚命地捂着腦袋，又哭又鬧，任何恐嚇、威脅、利誘、都無法使我屈服。直到外婆和顏悅色地說：“剃了頭好，剃了頭才能當花木蘭！你不是說要當花木蘭嗎？”一提到能當花木蘭，我的哭聲便戛然而止，我

我幼小的時候，實實在在是
一隻“醜小鴨”。

乖乖地坐在椅子上，勇敢地挺着脖子，一直堅持到最後成了個小禿。

成了小禿的我並沒有當上花木蘭，却爲此吃了不少的苦。光着頭絲毫沒有影響我的愛好，也沒有妨礙我成爲幼兒院的文娛骨幹。當我們給家長演出前化粧的時候，按照不成文的規定，男孩子要抹紅臉蛋，女孩子抹了紅臉蛋之後，還要抹上紅嘴唇。當光着頭穿着裙子的我站在阿姨的面前時，阿姨感到爲難。她不知道究竟應該給我抹紅臉還是紅嘴唇，於是決定什麼也不給我抹，讓我保持本來面目。忿忿不平的我不服氣，在演出時份外賣力。我使足了勁扯着嗓門在台上又唱又跳：“紅太陽，從天山，慢慢地爬上，風吹，綠草，草低見牛羊。”結果是喧賓奪主，把大家的注意力都吸引到我身上，而那些看過我演出的叔叔、阿姨們都說：“就那個小禿子跳得不賴！”

我入學以前，早已能歌善舞，每次去親戚家玩，茶餘飯後，便是我的晚會開始。我一人又踢又打，連跳帶蹦，滿頭大汗也不罷休。以至舅舅稱我是：“涪陵來的藝術家”。我喜愛戲劇、電影、歌唱、舞蹈，愛好廣泛，五花八門。

看完演出回家便學給父母看，並時常聽見誇獎。只是一直以為舞台上、銀幕上人物的死都是演員真死，崇敬的同時又感到十分悲慘壯烈。一次，看川劇《望娘灘》，戲中的兒子為了救母親，變成了一條龍。當演兒子的演員頭朝裏，往台上“撲通”一死，我拚命地哇哇大哭，傷心之情，震動了整個劇場。無論是鄰座投來的責備目光，還是母親嚴厲的喝斥，都不管用。無可奈何，母親只得把我抱了出去，而我則從劇場一直哭到家裏。

從小我就十分倔強。越是禁止我做的事情我偏要試一試。母親告訴我在床上玩玩具的時候，不要把玩具掉到地上，當母親一轉臉我便把所有的玩具往地上一摞。父親告訴我筍蕪子不能吃，我却去摘了幾個嚼嚼，結果是又吐又嘔，險些中毒，我們家旁邊有一個菜園，種了許多蘿蔔，外婆叫我不准隨便到園裏玩，當她一背身我便走了進去，挖了好幾個大蘿蔔，讓別人像抓小偷一樣的連同贓物一起送到母親面前。唉！那時候的我，真不知道給父母親添了多少煩惱。母親在生氣的時候常這樣說：“早知道你這樣淘氣，真不該把你生下來！”我的父母親都是教育工作者，對我管教甚嚴。他們望子成龍，又恨鐵不成鋼，加上我的倔強，不服管教，時常挨打。我真是個屢教不改的“壞孩

挨打之後，撲在外婆懷裏，
邊哭邊說：“打倒媽媽！”

子”。我吃軟不吃硬，父母親打我的時候從來不哭，疼我的外婆總是護着我，時常爲此喝斥母親。當我挨打後，一個人和外婆在一起時，我就撲在她懷裏傷傷心心地哭，而每次都邊哭邊跟外婆說：“打倒媽媽！”

父母的愛，當時的我是體會不到的，反而產生一種反抗的心理。所有的課文，父母都要求我倒背如流。有一次，我背一篇課文叫《灌木》，既單調又枯燥，我站在桌子面前背呀，背呀，背呀，上下眼皮直打架，怎麼也背不下來，可是母親一點也不可憐我。直到半夜了，好歹總算把它背下來了，母親才准許我去睡覺，朦朧之中我聽見父母親在商量，如果我不聽話，用什麼東西打我，既不傷皮肉又覺得疼。我氣壞了，睡意全消，一翻身爬起來，抓過母親的枕頭，先在心裏喊了一句“打倒媽媽！”然後狠狠地朝枕頭上吐了好幾下口水。

我不是個聽話的乖孩子，但我很聰明。入學之前，我就會背好些唐詩。我每天練習毛筆字，由母親在寫得好的字上面畫圈。我家的隔壁是“武侯祠”，往西去是“杜甫草堂”，當冬季來臨，寒梅怒放，我喜歡和大人一樣背着手，在幽香靜寂的園子裏散步，受着酷愛中國歷史和古典文學的父親薰陶。我從小就十分好強，不甘落後，“人所具有，

我都具有”——這是我小學時代的座右銘。別人會的，我都要會，別人不會的，也要會。認定了“即便是當一天和尚撞一天鐘，這個鐘也要撞響。”就連體重不如別人，我也發了好幾次狠，強迫自己每頓飯多吃一碗。拿我的家鄉話來說，我是“吃屎都要吃尖”。

我酷愛讀書。小學三年級我開始讀長篇小說。讀的第一本長篇小說是《草原烽火》，每逢寒、暑假，母親總會抱好多書回來讓我讀完。而我每次都貪婪地讀。喜歡的書便愛不釋手，時常讀到天亮。

由於我在入學以前就認識好些字，有一定“文化”，所以坐在課堂上聽講對我來說是一件特別難受的事情。尤其是看到我一目了然的算術題和老師講我早已知道的課文的時候，我感到是那樣的乏味。我兩分鐘做完了作業，看看周圍聚精會神的同學，望着天花板，無所事事，只聽見“知了”單調的叫聲。這個時候要是在游泳池裏多好！第二天，我逃學了，我把書包藏在水泥管子裏，用磚頭堵好，然後就去游泳、捉迷藏、爬樹、踢毽子，到天黑才回家。從此以後，我經常逃學。但我不是每天逃學，而是三天打魚，兩天曬網，逃一天學上兩天課，再逃一天學，再上兩天課，我每次都能跟上功課，並且碩果纍纍，收穫甚大。

有一次小學作文，題目是《我的理想》，我寫道：“我的理想是當一名演員，當我演出結束的時候，獲得雷鳴般的掌聲和鮮花。”老師狠狠地批評了我一頓，說我是資產階級名利思想。

我學會了游泳，爬樹也爬得快，猴皮筋也跳得好，在我拿給父母親的成績冊上，還盡是五分。這一天，我又逃學了。當我回到家裏，第一眼就看見了老師。我預感到大事不好了。果然不出所料，母親在送走老師之後，便開始找打我的尺子，我趕緊奪門而逃，以飛快的速度爬上了樹，坐在樹上直到天黑，任憑母親喊破了喉嚨，也不吭聲。從第二天開始，我多了一件事情：每天上學時，必須拿着媽媽給我的“登記表”，離家時由母親填寫“離家時間”，到校後由老師填寫“到校時間”，回家裏再由母親填寫“到家時間”。我還是沒有老師和媽媽聰明。從此以後，我老實多了。

我經常獲得“三好學生”的獎狀，我是少先隊大隊的文娛委員，我參加市少年宮的合唱隊，又是學校舞蹈隊的成員，詩歌朗誦獲得一等獎，各科成績一直名列前茅。在那個時候，我的志向就十分明確。有一次作文，題目是《我的理想》。我在上面寫道：“我的理想是當一名演員，當我演出結束的時候，獲得雷鳴般的掌聲和鮮花。”作文講評時，我的作文像常有的那樣，挑出來放在一邊。不過，

這一次不是誇獎，而是狠狠地批評了我一頓，說我是資產階級的名利思想，目的不正確，好高騖遠等等，等等。老師叫我重新寫過。我重新寫過了。雖然我十分沮喪，但我心裏不服氣，這件事絲毫沒有動搖我當演員的想法和決心。

時機終於到來。我十一歲的時候，四川音樂學院附屬的中學招收小學畢業生。我抱着必勝的信心走進考場，以同樣的心情領到了入學通知書。我毫不怯懦地站在一排老師面前，唱了我喜愛的兩首歌。我唱得十分動情，唱到中間時，眼淚奪眶而出。文科考試我獲得最好成績，在口試時口若懸河。當我真正作為音樂學院附屬中學的學生坐在階梯教室的時候，那是我的神聖的時刻。我神聖的時刻很多，這便是其中之一。

在音樂學院附屬中學就讀期間，我的文學愛好由“綫裝書”改為“洋裝書”，由中國古典文學轉到外國文學。我喜愛小動物，尤其喜歡童話小說。由於我的手條件不好，班主任宣佈我的專業主修揚琴。當我想到再不能在舞台上唱歌、跳舞，要終生與這個“大傢伙”作伴時，我感到一種深深的失望，傷傷心心地哭了一場。我不喜歡它，不願意練琴，成天看書。入學一年之內，我幾乎讀完了學校圖

不願學揚琴，成天看書。

書館裏的全部童話、神話小說，它們給我以無數美好的想像，教給我純真的感情。在我練琴室的門上有一個小小的窗口，主科老師時常從小窗口裏監視我們練琴。一聽見腳步聲，我就趕快將書藏在琴下面，裝模作樣地打幾下功課，直到一次看書入了迷，終於露餡。

一年快完畢了，我剛十二歲。所有的專業都要在台上實習。作為揚琴專業年紀最小的學生，我也要第一次單獨在台上給大家演奏。實習分大、中、小三組，在專業內演奏，是小組實習；成績好，選出來參加民樂系的演奏，是中組實習；再從中選拔優秀者出來給全院演奏的，是大組實習。早在好長時間以前，我的老師就淳淳告誡我一定要勤學苦練，爭取參加大組實習，從而成為學校尖子試驗田的一顆種子。可是對於我，念念不忘地想着的，只是如何能過老師這一關。我扔下一切書，臨時抱佛脚地使勁練琴。

實習的晚上。從早晨起我就不停地想着我的曲子，頭昏腦脹。我瞅着老師威嚴的目光，更加感到今天的責任重大。當報幕員叫到我的名字的時候，如雷貫耳。戴着紅領巾，穿着裙子的我，胆怯地走上演奏廳的舞台，眼前一片漆黑。在練習時，我就有幾個音節不順利，每次到那裏就